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开展工作，积极有效地履行审查监督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了调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许萍女士、林联青先生、温步瀛先生及董事唐晖先生、吴明先生组成，主任委员由专业会计人士许萍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和专业配置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年报审计工作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会议听取了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关于审计工作的情况汇报，就资产减值、关联交易、收入确认及内控情况等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审阅了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审意见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发表了意见。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3、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会议审

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4、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5、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6、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年报审计工作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就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等事宜进行充分沟通，确定了年报审计工作安排。

三、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对年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我们认为该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和专业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有较好的职业操守，出具的报告客观、公正，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与义务。

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公司审计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落实相关审计工作，持续关注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提高了内部审计工作成效，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3、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我们认为公司财务报告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亦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

4、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认真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解和审查，我们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实际运作符合有关监管要求，在所有重大事项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

控制，未发现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5、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关注相关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积极协调各方进行有效沟通与配合，确保各项审计工作顺利完成。

6、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规范运作情况进行重点关注，审议了关联交易相关议案，我们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所需，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总体评价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忠实、勤勉履行了相应职责，充分发挥了指导和监督作用，对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促进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

2024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密切关注公司审计工作，加强对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协调、监督检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经营，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许 桦



林 联 青



温 步 瀛



唐 晖



吴 明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25日